

# 许昌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许政土征〔2019〕97号

---

## 许昌市人民政府 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19年度第九批乡镇 建设征收土地的批复

建安区人民政府：

《建安区人民政府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19年度第九批乡镇建设用地的请示》（建安政土征〔2019〕44号）收悉，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许昌市建安区2019年度第九批乡镇建设征收土地的批复》（豫政土〔2019〕865号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区征收河街乡贺庄社区一组等4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集体建设用地4.2729公顷，作为许昌市建安区2019年度第九批乡镇建设用地。同意你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拟订的征收土地方案。

二、你区要严格依法履行征地批后实施程序，按照征收土地方案及时支付补偿费用，落实安置措施，做好被征地农

民的社会保障工作，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，保证其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，长远生计有保障，维护社会稳定。征地补偿安置不到位，社会保障资金和措施不落实的，不得使用土地。

三、你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对征收土地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，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相关工作。并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落实情况，经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部门审查后，报省自然资源厅。

四、你区要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、法律法规规定用途和供地方式，节约集约用地标准进行供地，并按照规定将供地情况经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部门审查后，报省自然资源厅备案。

附件：许昌市建安区 2019 年度第九批乡镇建设征收土地明细表



---

主办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---

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0月28日印发

附件

## 许昌市建安区2019年度 第九批乡镇建设征收土地明细表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单位		土地总面积	建设用地
建安区总计		4.2729	4.2729
集体 土地	河街乡共计	4.2729	4.2729
	河街乡贺庄社区小计	4.2729	4.2729
	第八居民组	0.624	0.624
	第三居民组	0.7484	0.7484
	第二居民组	2.3662	2.3662
	第一居民组	0.5343	0.5343

